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9 月

1 概述

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位于辽宁省建平县榆树林子镇，矿区行政区划隶属于榆树林子镇管辖。

2021 年 4 月 22 日，辽宁省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以辽自然资事矿（开）审字〔2021〕C018 号出具《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审查意见书》，根据其中的相关内容，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为办理采矿权延续（提高生产规模）、变更（缩减矿区范围），并进行深部扩界，生产规模为 20 万 t/a，共一采区（采矿证树底下-栾营子 3 区）和二采区（采矿证树底下-栾营子 4-1 区）2 个采区，生产规模均为 10 万 t/a，开采矿种为铁矿，服务年限 4.15a。本项目设计利用储量 69.06 万 t，资源利用率 94.87%。缩减矿区范围后矿区面积为 0.3564km^2，矿区范围由 12 个拐点圈定，开采深度为 720m-370m 标高。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采用竖井开拓方式。开采对象为矿区范围内的 4 条矿体，包括一采区的①、③、④号矿体，二采区的①号矿体。本项目新建工程主要有提升竖井、回风井 FSJ 等工程。采用浅孔留矿采矿法。采出的矿石外售，废石回填井下采空区，不升井。本项目投资 1436.85 万元，环保投资为 12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8.35%，另生态恢复治理投资 116.8 万元，列入年度生产成本。

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委托辽宁唐龙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将本项目环境影响相关情况进行首次公示，首次公示在建平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5 日起，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公示在建平县人民政府网站、辽沈报纸和当地村庄同步进行，公示期 10 个工作日。公司对本项目工业场地评价范围内的居民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评价范围内共 2 户居民住宅，共进行了 2 份公参调查，调查的居民无意见，公参调查表已收入附件。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向辽宁省生态环境厅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在建平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委托辽宁唐龙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将其在建平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本项目的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

公示网址：http://www.lnjp.gov.cn/html/JPXZF/202111/0163890055835270.html

公开内容如下：

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首次公示

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现已委托辽宁唐龙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有关规定，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特向公众公示如下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

项目概况：位于辽宁省建平县榆树林子镇。本次进行采矿权延续，提高生产规模由 3.5 万 t/年提升至 20 万 t/年，服务年限为 4.15a，进行采矿权变更，缩减矿区范围，矿区面积变为 0.3564km^2，12 个拐点，共两个采区，开采深度变为 720m 至 370m。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开采矿种为铁矿，其中一采区和二采区分别设计 1 套地下开采系统，生产规模分别为 10 万 t/a，一采区和二采区分别采用竖井开拓方式，采矿方法为浅孔留矿法。本项目总投资 1436.85 万元。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

地址：辽宁省建平县榆树林子镇

联系人：田总　　联系方式：13842168985

E-mail：846121209@qq.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编制单位：辽宁唐龙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lntanglong.com/index.php#art7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公众意见表提交至建设单位。



图 2.2-1　网络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首次公示过程中，未收到电话及其它电子书稿形式的意见反馈。我公司设置的专职接待人员及电话，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信息反馈。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我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5 日起通过在建平县人民政府网站、辽沈报纸和当地村庄公示等三种方式进行同步公示，公开征求意见稿网络连接及查询方式等。网络平台及张贴公告持续公开 10 个工作日，辽沈报纸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 2 次。

公示内容如下：

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现已委托辽宁唐龙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有关规定，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特向公众公示如下信息：

一、建设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点：辽宁省建平县榆树林子镇

建设内容：本次进行采矿权延续，提高生产规模由 3.5 万 t/年提升至 20 万 t/年，服务年限为 4.15a，进行采矿权变更，缩减矿区范围，矿区面积变为 0.3564km^2，12 个拐点，共两个采区，开采深度变为 720m 至 370m。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开采矿种为铁矿，其中一采区和二采区分别设计 1 套地下开采系统，生产规模分别为 10 万 t/a，一采区和二采区分别采用竖井开拓方式，采矿方法为浅孔留矿法。本项目总投资 1436.85 万元。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地址：

链接: http://www.lntanglong.com/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矿区附近居民，以及任何关心该项目建设的专家、学者、政府职员、普通群众。

四、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网络链接

网络链接地址：

链接: http://www.lntanglong.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公参调查表提交至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田总　　联系方式：13842168985

E-mail：　846121209@qq.com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可在本公告发布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建议。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5 日在建平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公示网址：http://www.lnjp.gov.cn/html/JPXZF/202301/0167290954231763.html，网站截图如下：



图 3.2-1　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本项目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于 2023 年 1 月 7 日第一次在《辽沈晚报》上进行公示，报纸公示的照片见 3.2-2，2023 年 1 月 9 日第二次在《辽沈晚报》上进行公示，报纸公示的照片见 3.2-3。

《辽沈晚报》为当地居民及单位日常订阅的报纸，属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要求的建设项目所在地易于接触的报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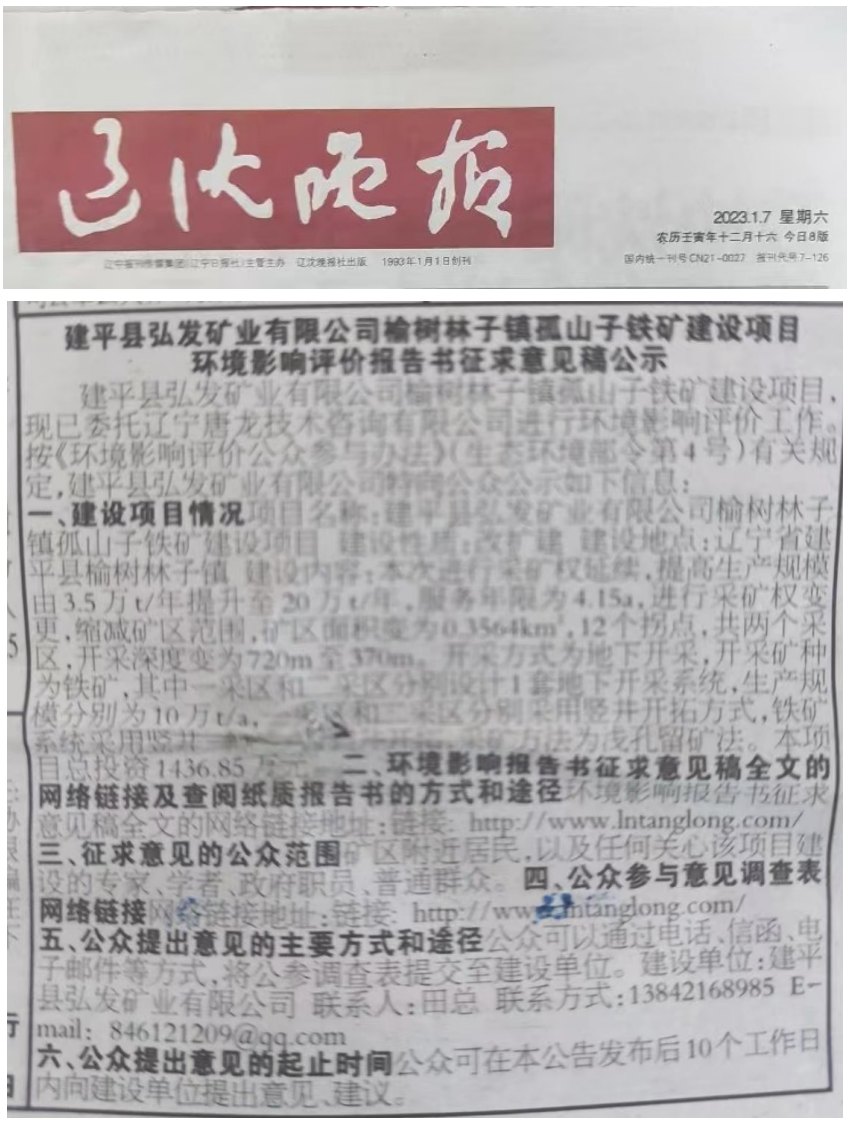

沈阳晚报

2023.1.7 星期六
农历壬寅年十二月十六 今日8版
国内统一刊号CN21-0027 报刊代号7-126
辽宁省报刊传媒集团(辽宁日报社)主管主办 辽沈晚报社出版 1993年1月1日创刊

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现已委托辽宁唐龙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有关规定，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特向公众公示如下信息：

一、建设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点：辽宁省建平县榆树林子镇 建设内容：本次进行采矿权延续，提高生产规模由3.5万t/年提升至20万t/年，服务年限为4.15a，进行采矿权变更，缩减矿区范围，矿区面积变为0.3564km²，12个拐点，共两个采区，开采深度变为720m至370m。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开采矿种为铁矿，其中一采区和二采区分别设计1套地下开采系统，生产规模分别为10万t/a，[illegible]采区分别采用竖井开拓方式，铁矿系统采用竖井[illegible]采方法为充孔留矿法。本项目总投资1436.85万元。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地址：链接：http://www.lntanglong.com/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矿区附近居民，以及任何关心该项目建设的专家、学者、政府职员、普通群众。

四、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网络链接 网络链接地址：链接：http://www.lntanglong.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公参调查表提交至建设单位。建设单位：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田总 联系方式：13842168985 E-mail：846121209@qq.com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可在本公告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建议。

图 3.2-2　征求意见稿形成后第一次报纸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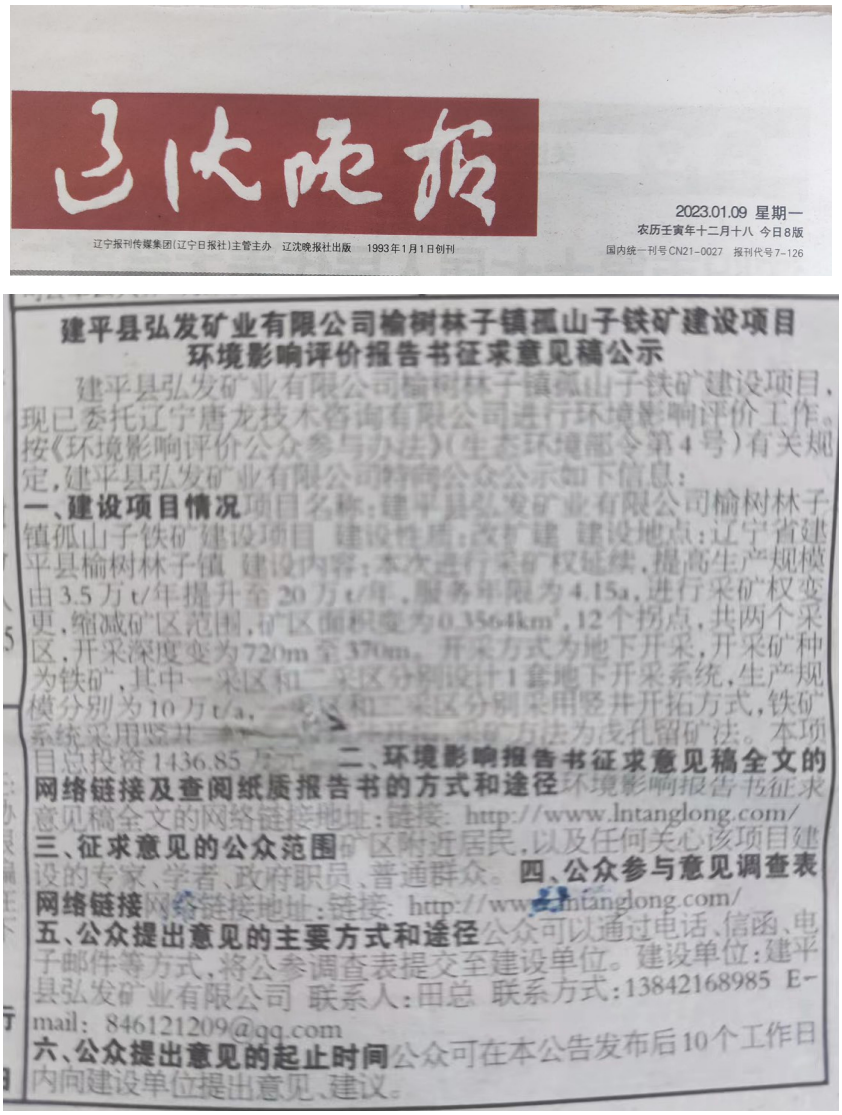

图 3.2-3　征求意见稿形成后第二次报纸公示

3.2.3 张贴

我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5 日，在新农村村委会进行张贴公示。选取张贴位置合理



图 3.2-4　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张贴公示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可在矿区内矿部办公室进行查阅，并且派专人在矿部进行接待，在公示期间，无公众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无人提出意见情况。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由于本项目一采区工业场地声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有 2 户居民，对其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该评价范围内共 2 户居民住宅，共进行了 2 份公参调查，调查的居民无意见，公参调查表见附件，此外，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质疑。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向辽宁省生态环境厅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通过建平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符

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要求。

5.2 公开方式

公示载体为建平县人民政府网站，为易于当地公众接触的网站。

公示网址为：

http://www.lnjp.gov.cn/html/JPXZF/202309/0169517594201635.html，

公开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9 日。

公示内容：

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公参说明公开信息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的有关规定，“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参说明”现将《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说明》进行报批前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与公参说明电子版查阅网址如下：

链接: http://www.lntanglong.com/doc_27042008.htm

链接: http://www.lntanglong.com/doc_27042008.htm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与公参说明的纸质版查阅地点如下：

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办公室

二、建设单位及环评机构联系方式

（1）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田经理

电话：13842168985

（2）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机构名称：辽宁唐龙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工

电话：024-31010275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 >政务公开>环保信息公开>环保信息公开

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公参说明公开信息

发布日期：2023-09-19 信息来源：建平县　　分享到：【字体：大 中 小】 浏览: 8次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4号）的有关规定，“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参说明”现将《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说明》进行报批前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与公参说明电子版查阅网址如下：

链接：http://www.lntanglong.com/doc_27042008.htm

链接：http://www.lntanglong.com/doc_27042008.htm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与公参说明的纸质版查阅地点如下：

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办公室

二、建设单位及环评机构联系方式

（1）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田经理

电话：13842168985

（2）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机构名称：辽宁唐龙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工

电话：024-31010275

图 5.2-1　　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

6 其他

我单位已将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存档备查。包括张贴文件、公示报纸等。

7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要求，在《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榆树林子镇孤山子铁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建平县弘发矿业有限公司（公章）

承诺时间：2023 年 9 月 15 日